

# 城乡社区社会管理湖北省协同创新中心 绩效考核与评价管理办法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为加强“城乡社区社会管理湖北省协同创新中心”（以下简称“中心”）管理工作，建立科学、规范的绩效管理体系，提高中心管理水平。根据《教育部财政部关于实施高等学校创新能力提升计划的意见》（教技[2012]6号）、《省教育厅省财政厅关于实施湖北省高等学校创新能力提升计划的意见》（鄂教科[2012]6号），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绩效考核与评价（以下简称“考评”）是对中心在一定时期内的工作情况，以及中心经费资助项目的执行情况、取得成果进行综合考核与评价。

**第三条**绩效考评以加强协同，促进创新为指导，遵循客观、公开、反馈、改进的基本原则。

**第四条**本办法适用于中心各研究方向、项目组及内部科研、管理人员。

## 第二章 考评内容

**第五条**本办法采用分类分层的考评方法，坚持量化目标管理。

**第六条**中心管理人员考核评价。主要以工作计划或工作目标作为考评依据，包括工作绩效、工作能力和工作作风三个方面，共设11项考核评价指标。按不同权重加权，获得最终的考核结果。见附表一。

**第七条** 中心科研人员的考核评价。主要包括科学研究、学科建设、队伍建设、人才培养、四个方面，共设 12 项考评指标。按不同权重加权，获得最终考评结果。见附表二。

### **第三章 考评组织实施**

**第八条** 考评工作由中心管理理事会统一组织，分级实施。负责设计绩效评价指标、部署绩效评价工作、评定和运用绩效评价结果。

**第九条** 考评每年一次，中心根据总体规划及当年目标规划，在每年一月份对绩效评价的内容进行公布，在每年年底实施绩效评价。

**第十条** 分级考评：1、自评，中心各项目组按照本方法规定的标准、方法进行自评。2、初评，中心对各项目组按照本方法规定的标准、方法进行初评。3、终评，中心学术委员会对自评和初评结果进行审核，报中心理事会批准终评结果。终评结果上报上级主管部门备案。

**第十一条** 绩效评价采取量化打分方式，实行 100 分制。

### **第四章 考评结果运用**

**第十二条** 根据量化分值确定四个考评等级：90 分及以上为优秀，70-89 分为合格，60-69 分为基本合格，60 分以下为不合格。

**第十三条** 中心根据考评结果确定或调整经费支持建设的领域、方向和强度，引导组建单位加大建设支持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第十四条** 中心根据考评期内的考评结果，对中心人员和项目团队进行奖惩，奖惩经过中心管理理事会讨论审议通过后执行。

### **第五章 附则**

第十五条 本办法由中心负责解释。

第十六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城乡社区社会管理湖北省协同创新中心

2013年7月4日

附表1 管理人员考评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比例 (%)	二级指标	比例 (%)
工作绩效	60	绩效计划完成情况	50
		工作效果	5
		执行能力	5
工作能力	20	业务素质	5
		计划能力	5
		组织协调能力	5
		学习创新能力	5
工作作风	20	职业道德	5
		工作态度	5
		团队合作	5
		工作纪律	5

附表2 科研人员考评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比例 (%)	二级指标	比例 (%)	三级指标	比例 (%)
------	--------	------	--------	------	--------

科学研究	30	科研项目	15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省部级重点项目等	10
				总到账经费	5
		科研成果	15	专著、成果鉴定	4
				三大检索论文	7
		奖励：国家、省部级和行业企业等	4		
学科建设	20	重点学科建设	6	重点学科申报	3
				中期考核与评估	3
		学位点建设	4	学位点申报与建设	3
				学位点检查与验收	1
		学科平台建设	7	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	5
				校企共建研发中心	2
学术交流	3	主办国际或国内学术会议	2		
		参加国际或国内学术会议	1		
队伍建设	30	高层次人才引进	10	“特支计划”、“千人计划”、长江学者、杰青	4
				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	3
				“百人计划”、楚天学者特聘教授	2
				楚天学者讲座教授、楚天学子	1
		学术带头人培养	10	高级知识分子	1
				方向负责人	5
团队建设	10	项目组	5		
		创新群体	7		
		研究团队	3		
人才培养	20	研究生培养	4	湖北省优秀硕士论文	2
				联合培养博士	2
		教学工程	14	教学名师	2
				教学平台建设	2
				特色或品牌专业	2
				教学团队	2
				精品课程	1
				教学成果奖	3
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2				
企事业单位人员培养	2	2	企业事业单位骨干培养	2	